

犯罪推理小说界 女作家当道

笔下主角不再靠枪冒险 犯罪动机来自生活琐事

2012年,一本着重刻画女性角色的悬疑小说连续八周位居《纽约时报》畅销书榜首。它就是美国女作家吉莉安·弗琳的第三部小说《消失的爱人》,出版一年销量就突破了200万册。

《消失的爱人》的走红不是个例。如今,越来越多的像吉莉安·弗琳这样的女作家带来了优秀的作品,开创了犯罪推理小说史上的新时代。

英雄至上Vs.情感第一

男性作家通常会构造一个动荡、骚乱不断的背景,所谓的时势造英雄,老牌“硬汉牌”作家雷蒙·钱德勒虚构出的主人公菲利普·马罗在他的多部长篇小说中出现,风光无限。他曾经说过:“一个男人,一把手枪就能够解决问题。”在雷蒙·钱德勒看来,侦探小说的主角必须是这样的一个人:他是英雄;他是一切。他一定是世界上最优秀的人;他一定是救世主。无独有偶,英雄和硬汉也得到了其他很多小说家的青睐。约翰·狄克森·卡尔,是美国著名推理小说男作家,他和阿加莎·克里斯蒂、埃勒里·奎因并称为“黄金时期三巨头”。在卡尔的小说中,也有着这样一位英雄——密室第一神探基甸·菲尔博士。菲尔博士有着敏锐的观察力,善于分析罪犯的心理,再复杂棘手的案子也能侦破。卡尔在写作中刻意放大主角的闪光点,试图将其塑造成一个“不败神话”,让人们全都为他疯狂。

这类英雄人物和西部牛仔一样充满了强烈的个人主义。男作家用艺术加工手段强化主角形象,通过这样一个正面人物推动情节的发展和冲突。他们对于个人英雄的极力推崇,也带动了20世纪40到50年代“英雄至上”犯罪小说的热潮,即讲述罪犯在绝境下做出极端的选择并犯下罪行,而神探克服各种困难终破奇案的故事。

英雄主义是不老的,现在的漫威电影宇宙中依然随处可见这些元素。然而对当代的犯罪推理小说女作家来说,英雄已没有过去那么重要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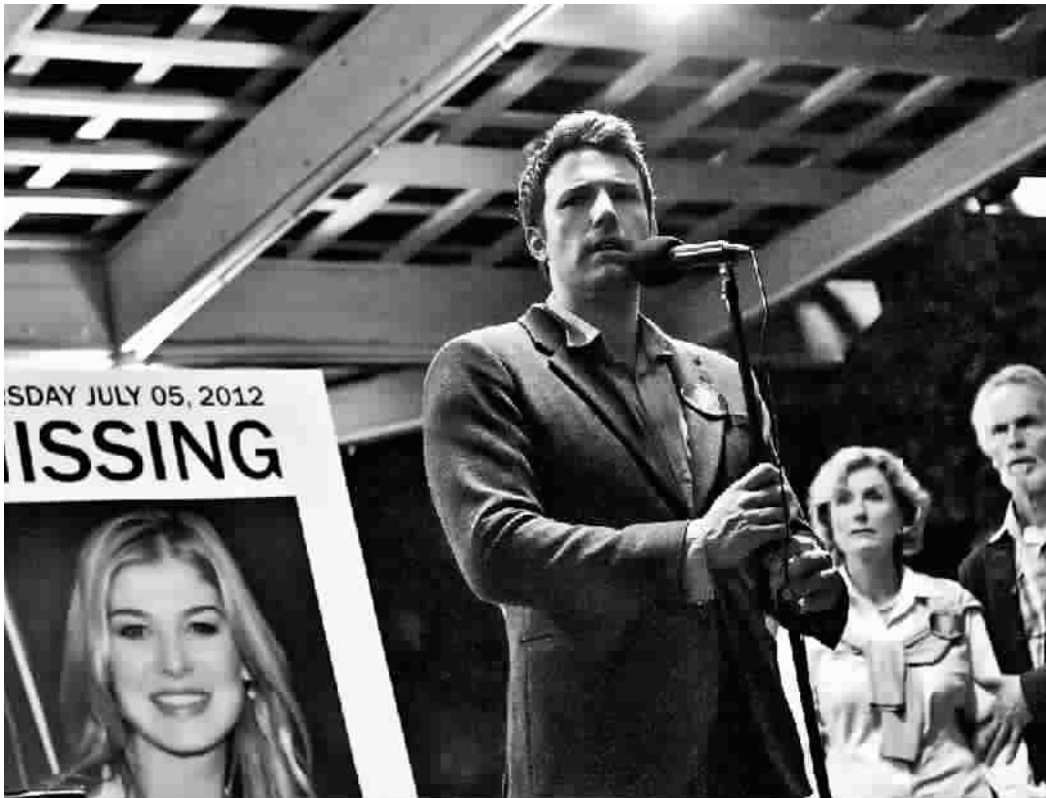
由女性撰写的犯罪推理小说,普遍弱化了枪战、打斗场景,加强了情感渲染,以情感变化为基础支撑起整部小说。

在女作家构建的小说世界中,谋杀案不再像以前那样惊心动魄、跌宕起伏,而是看似平凡的。罪犯不再是穷凶恶极的坏蛋,而可能就是你的枕边人、邻居或是并无特别之处、不会引起你注意的路人。

女性作家往往还会在案情中设置一次看似不经意的“致命打击”。深究其中,读者就会发现罪犯在随意中透着刻意,是长期细小的情绪和感受积累到一定程度的爆发,是一种必然的犯罪行为。

对女性作家们来说,相比起华丽的场景设置,她们更加注重对人性深处情感活动的探究。爱尔兰小说家、喜剧演员塔娜·法兰奇说:“我写犯罪推理小说,就是因为探究人性深处的秘密很有趣。一个人究竟经历过什么,才会最终导致他深思熟虑并实施一场谋杀呢?”

“罪犯想要杀人的时候,不会再拿着吓人的匕首在黑暗的走廊里潜伏着等待时机了。他们会趁你不备,



电影《消失的爱人》剧照

本版图片 GJ

一点一点地渗透进你的生活,然后从内而外地瓦解你。等你反应过来,就已经死了。”英国女作家艾莉克斯·玛伍德说道。

读者口味发生了变化

20世纪二十到三十年代是犯罪推理小说史上的“黄金年代”。在那个“名探满街走,名作天天有”的年代里,作家们都致力于构思出精巧的情节和完美的作案动机。男作家笔下的主角纷纷拿起手枪,展开一场华丽的冒险。而女作家们则选择将犯罪动机归结于日常生活中点滴琐碎。

四五十年代的创作延续了这样的区别,日益流行的小说还登上了大银幕。其中最著名的,包括根据女作家伊莉莎白·霍丁小说《空墙》(The Blank Wall)改编的电影《鲁莽时刻》(The Reckless Moment)和根据美国女作家多乐茜·休斯小说《兰闺艳血》(In a Lonely Place)改编的同名电影。但出版商依旧对这类风格的小说持保留态度。他们认为,由一个主人公贯穿多部系列小说的“英雄系列冒险史”更能够打动读者,占有市场。

只是,风水轮流转。女作家们的故事设定似乎更能引起读者的共鸣。渐渐地,犯罪推理小说领域中,男作者风光不再,女作家迎来了属于她们的“春天”。

到了上世纪六七十年代,受女权主义运动影响,女性作家在创作中加入女权主义的思想,甚至突破原来的写作风格。被誉为“犯罪小说女王”的英国女作家鲁斯·伦德尔就是其中的代表。她突破了原来沉郁、悲伤的写作风格,转而对罪犯的变态心理深入研究刻画。其代表作《以石为判》就被评为“死前必读小说”。

直到《消失的爱人》出现,读者对于那些阴沉、情节曲折的小说的需求才得到了满足,也使犯罪推理小说女作家的地位进一步得到提升。读者的追捧,更让出版商意识到了这类小说的价值,女作家统领半

壁江山的时代到来了。

社交媒体中发掘灵感

实际上,那些男性作家过于关注大场景的搭建和英雄个人的发挥,而忽略了日常生活中不起眼的平凡人物能够起到的作用,以及一些看似细小但却有着重要意义的信息,这就导致了他们可能会错过“全世界”。

女性作家因为感性思维主导的原因,往往比男性作家更早察觉出社交网络上流露出来的,显示目标读者阅读口味转变的迹象。所以,她们就更早地将视线从“英雄硬汉”的主战场:低俗的夜总会、肮脏的后巷和廉价酒馆,转移到一个更为亲密但险恶的领域:家庭、婚姻、友谊等。

美国记者南希·乔·赛尔斯在她的新书《美国女生》中就指出,如今社交媒体成为人们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,特别是青春期女生活动的主要阵地,她们在这里八卦、分享秘密,甚至是谩骂、实施网络暴力。于是女作家们就抓住了这一点,认定比起恢弘的打斗场面,人们对家长里短的八卦和藏在平静表面下的暗流涌动更感兴趣。她们从人与人之间互相分享的秘密中挖掘素材,尤其是研究了青春期少女的想法,企图从中获得新的灵感,迎合时下受众对于犯罪推理小说的诉求。

美国女作家梅根·艾伯特在她的新书《你会了解我》(You Will Know Me)中,描写了一个因突如其来谋杀案而失去未来希望的家庭,反映了欲望和人性的挣扎。书中主角说:“女人心里一直有个十五六岁的小女生,渴望关注,渴望爱。”艾伯特认为女性的思维方式会很大程度上受到青春期时的影响,所以塑造人物时,作家更要理解这些青春期女孩的想法。

女作家法兰奇的小说中,出现了男侦探在审问十六岁少女时碰钉子的场景。这在以前的犯罪小说当中很少出现,但现在来看却不足为奇。这位男侦探最后发出感慨:

“在这群少女面前,‘大魔王’莫里亚蒂(英剧《神探夏洛克》中的大反派)的手段根本就是小儿科。”

感同身受助其得天下

《消失的爱人》这类小说的繁荣,离不开读者口味的改变和对神秘、紧张气氛的偏好。在不经意中来了一个决定性的转折,改变故事走向,让人始料未及。偏重社会生活、家庭题材的女作家,正好迎合了现代读者对犯罪推理小说的需要,给犯罪推理小说领域带来了新的风景。

故事情节越是迷雾重重,读者就越喜欢,看得也越来越劲。每一句话、每一个字都有可能成为破案的关键信息;作者在场景里设置的每一个小物件,像是香烟灰、火柴盒之类的,都有可能是指引人们找到幕后黑手的关键要素。

但是有些人也开始担心,认为这种情节设置一旦过头,就会让原来就充满疑问的小说背上“故弄玄虚”的嫌疑。但是,对现在的读者来说,他们很享受这种探秘的过程。他们觉得犯罪推理小说就是要前后矛盾重重,不断推翻、重建既有猜测和推断。出乎意料,但又在情理之中。

女作家成功的另外一个因素,就是反派人物的改变。通常,英雄题材小说里出现的暴徒都是职业杀手、持枪歹徒这类形象。但在日常生活中,读者几乎不会与这些人打交道,这样脱离现实生活的人物设置就很难引起读者的共鸣。而女性作家的选题更贴近日常生活,是普通大众可以想象得到、触手可及的场景。没有人拿着枪横冲乱撞,也没有鲜血四溅的打斗场面。可能只是生活中存在的矛盾在暗潮涌动着,到了某一天爆发出来让人措手不及。它是和人性黑暗面的对话,是一道丑陋的伤疤,是每个人都会有的灰色过去。也正是这些开辟了犯罪推理小说的新道路,让女性犯罪推理小说作家“得了天下”。

徐亦文

相关链接

吉莉安·弗琳

吉莉安·弗琳(见下图)出生于密苏里州堪萨斯市,父母皆为大学教授,从小在书籍和电影的浸润中成长。大学毕业后进入加州的杂志媒体,之后移居芝加哥,在西北大学取得新闻学硕士学位,进入《娱乐周刊》工作,曾在世界各地的拍片现场采访。

已出版的三部小说,均受到文坛与媒体的大力好评,更是凭借《消失的爱人》跻身美国最畅销书作家之列,文坛巨匠如史蒂芬·金、哈兰·科本、薇儿·麦克德米德等均盛赞她深厚的写作功底。2006年出版处女作《利器》即入围“爱伦·坡奖”决选,并创下了史上首度同时获得两座英国匕首奖的罕见记录:年度新人奖和佛莱明钢匕首奖。2009年出版《暗处》,和2012年出版《消失的爱人》则双双荣登《纽约时报》畅销书排行榜。她与先生、儿子已定居芝加哥。



《消失的爱人》

吉莉安·弗琳的小说《消失的爱人》(见下图)于2012年出版,一经推出就蝉联畅销书榜首。2014年,由大卫·芬奇执导,本·阿弗莱克、罗莎曼德·派克、尼尔·帕特里克·哈里斯等主演的同名电影上映。

婚姻会不会杀人?又是谁谋杀了婚姻?敷衍经营的婚姻值得存在吗?懒散消极的爱人要不要得到教训?尼克和艾米是别人眼中的完美恩爱夫妻。艾米每天都用日记来记录婚后生活,每个结婚纪念日都会精心设置充满惊喜的“寻宝游戏”,以此维系和丈夫的亲密关系,但生活却不可阻挡地越来越平淡如水……在他们结婚五周年纪念日当天,女主人离奇失踪。尼克通过媒体深潜告白,疯狂寻找消失的爱人。然而,艾米的一本日记,字字直指尼克是真凶,顿时,人人自危,开始重新审视枕边人。

《消失的爱人》采用夫妻各自的事发日记描述事件的发展,深刻揭示婚姻的真相,以爱之名的控制,给情侣双方带来的巨大杀伤力,让所有人耸然动容,成为年度最热门话题掀起广泛讨论,被媒体称为“那本所有人都在谈论的书”。

